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公告

郑云华（户籍地址福建省福清市龙田镇龙三路 128 号，公民身份号码 350181197610282566）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 0181 民初 11432 号原告郑琳琳诉被告郑云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因无法直接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、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告知书、“三个规定”提示内容及开庭传票。原告郑琳琳诉请：一、判令郑云华偿还郑琳琳借款本金 1,000,000 元及利息，利息按月利率 1.2% 从 2023 年 3 月 18 日计至款项还清之日止；二、本案诉讼费用、保全费用由郑云华承担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交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。本院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在本院龙田人民法庭对本案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，希望你准时到庭参加诉讼，逾期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 2025 年 09 月 08 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“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”下载，下载时间 2026 年 01 月 13 日)

